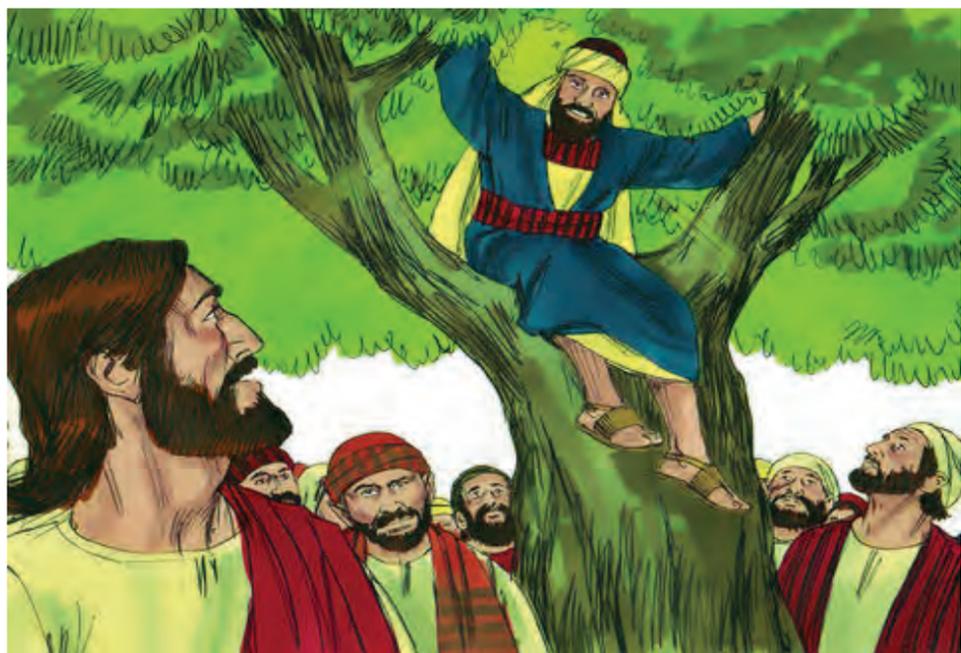


聖經故事簡介 (10)

稅吏撒該

不可能的得救



李國慶 著

經文：

人子來是要尋找和拯救失喪的人。」

--路加福音 19:10

禱告：

親愛的天父，感謝祢不丟棄任何一個失喪的人。求祢開我們的眼睛，看見自己真實的光景，無論是被罪捆綁、被財富迷惑，還是被世界定罪，我們都可以依靠祢的恩典得救。願我們都像撒該一樣，急忙回應祢的呼召，歡歡喜喜接待祢進入生命的每一角落，並活出真實悔改的生命。願一切榮耀歸給三一真神，從今時直到永遠。阿們。

目錄

第一章 三重不可能的得救.....	3
第二章 和命運的約會——奏效的呼召.....	11
第三章 信心和悔改——生命的根本轉變.....	20

第一章 三重不可能的得救

一個被定罪的職業

1. 親愛的讀者，在耶穌時代的猶太社會，稅吏不僅是一種職業，更是一道社會恥辱的烙印。他們為羅馬帝國效力，向自己同胞徵稅，被視為民族的叛徒、信仰的叛道者。

當時的稅制採用「包稅制」，羅馬政府將徵稅權拍賣給承辦人，他們將自己的工資打入稅收的款項，作為一種附加費。這種附加制度常被濫用，滋養貪婪、鼓勵剝削，因此稅吏一般都被人視為敲詐的騙徒。

撒該不僅是普通的稅吏，更是稅吏長，這意味著他管理著整個地區的稅務系統，手中握有相當大的權力，也意味著他比一般稅吏更有機會、更有體系地壓榨同胞。

在猶太人眼中，稅吏的污穢程度足以和娼妓並列，在以下經文，耶穌就曾將這兩種人歸為一類。

馬太福音 21:32 記載了耶穌尖銳的責備；這句話不僅暴露了宗教領袖的假冒為善，也揭露出一個令人震驚的事實：那些被正統宗教排斥的邊緣人群，反而更容易進入神的國。撒該正是這種被社會徹底定罪之人的典型代表。

馬太福音 21:32 因為約翰到你們這裏來指引你們走義路，你們卻不信他，稅吏和娼妓倒信了他。你們看見

了以後，還是不悔悟去信他。」

財富的致命轄制

2. 撒該的另一個身份是「財主」。在《路加福音》的記載中，這個描述緊隨「稅吏長」之後，暗示了他的財富來源和他腐敗的職業密不可分。這種財富不僅不能給他帶來安全感，反而成為他靈魂的重擔。

耶穌對財富的屬靈危險曾發出最嚴峻的警告：「有錢財的人進神的國是何等的難哪！駱駝穿過針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門徒聽見這話，極其震驚地問：「這樣，誰能得救呢？」耶穌的回答直指問題的核心：「在人不能，在神卻不然，因為在神凡事都能。」

撒該正是這些話的活生生例證，他的財富成了生命詛咒。財富帶來的不僅是虛假的滿足感，更是靈魂的麻痺和死亡。無數財主以為金錢能帶來保障，最終卻發現自己是財富的囚徒。

撒該的故事向我們顯明，沒有任何財富能攔阻神的恩典，但也沒有任何財富能幫助人自救。財富本身不是罪，但它擁有一種近乎魔鬼般的試探力量，能使人心剛硬，自義自滿，最終走向滅亡。

路加福音

18:26 聽見的人說：「這樣，誰能得救呢？」

18:27 耶穌說：「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都能。」

無知的財主

3. 在福音書，耶穌多次透過財主的故事，揭示財富對

靈魂的致命威脅。第一位是「無知的財主」(路 12:16 - 21)：他的田地大豐收，倉房都裝不下。他高興地對自己說：「你這個人哪，你有許多財物積存，可供多年享用，只管安安逸逸吃喝快樂吧！」

他滿心盤算的都是明天的安逸，倉房要更大，田產要更多，卻沒想到當夜生命就結束了。神問他：「無知的人哪！今夜就要你的性命，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

這個人並沒有作惡，也沒有欺壓別人，但他整個心思都被現世物質佔據了，以至於完全忽略了永恆靈魂的福祉。他的問題不在於富有，而在於他以為人生的安全感來自積蓄，而不是來自和神的關係。耶穌用這個故事提醒我們：真正的富足，是在神面前活出有價值的生命。

路加福音 12:21 凡為自己積財，在神面前卻不富足的，也是這樣。」



富有的少年官

4. 第二位是既富又貴有的少年官（可 10:17 - 22），他跑來跪在耶穌面前，問道：「我該做什麼才能承受永生？」他自小遵守誡命，誠實、孝敬、不貪婪，在道德上幾乎無可指摘。耶穌看著他，就愛他，然後說：「你還缺少一件：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然後來跟從我。」

這句話讓他臉色一沉，憂憂愁愁地走了，因為他產業很多。他真心尋求永生，也願意努力行善，但當耶穌觸及他最珍視的東西時，他選擇了退後。

這不是一個關於「壞人」的故事，而是一個關於「好人」如何被財富悄悄綁住的故事。耶穌沒有責備他，只是帶著憐憫說：「有錢財的人進神的國是何等的難哪！」因為人心一旦有了生命倚靠——無論是財富、成就或安全感——就難以再全然信靠神。

馬可福音 10:23 耶穌看了看周圍，對門徒說：「有錢財的人進神的國是何等的難哪！」

財主和拉撒路

5. 第三位是財主和拉撒路的財主（路 16:19 - 31）。耶穌描述了一個天天穿著華麗紫袍、奢華宴樂的財主，門口卻躺著一個名叫拉撒路的乞丐，渾身生瘡，連狗都來舔他的傷口。財主並沒有驅趕他，也沒有罵他，只是從未看見他。

死後，兩人的境遇顛倒：拉撒路在亞伯拉罕懷中得安慰，財主卻在陰間受苦。他懇求亞伯拉罕打發拉撒路

來幫助他，亞伯拉罕卻回答：「孩子啊，你該回想你生前享過福，拉撒路也同樣受過苦，如今他在這裏得安慰，你卻受痛苦。」(路 16:25)

這個故事令人深思之處在於：財主並非因某項暴行被定罪，而是因他一生活在神所賜的豐富中，卻從未以信心回應神，也從未按神的心意使用資源。他身穿紫袍、天天宴樂，對門口受苦的拉撒路卻視若無睹——這冷漠背後，是對神主權和鄰舍價值的徹底忽略。



路 16, 19—31.

耶穌講這比喻時，正面對那些「貪愛錢財」又「自稱為義」的法利賽人(路 16:14)。祂要指出：真正的問題不在財富本身，而在人心是否降服於神的話。

路加福音 16:24 『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吧！請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尖蘸點水，涼涼我的舌頭，因為我在這火焰裏，極其痛苦。』

社會性的罪惡標籤

6. 撒該的第三重不可能，來自他背負的深重罪惡標籤。在猶太社會中，稅吏被視為叛徒、敲詐者、賣國賊，其罪孽深重到幾乎無法洗脫的地步。他們的罪不僅是個人性的，更是社會性和民族性的背叛。耶穌時代的猶太人生活在羅馬帝國的鐵蹄之下，任何和羅馬合作的行為都被視為對民族和神的背叛。稅吏正是這種合作的最直接體現者。

他們不僅剝削同胞，更因與羅馬人密切往來而被視為禮儀上不潔淨，因此被排除在會堂敬拜之外，無權在公共場合作證，甚至在民事糾紛中也無法出庭作證。撒該身為稅吏長，正是這一罪惡體系的頂峰人物。他的罪並非偶然過犯，而是系統性、職業性且持續存在的罪惡。

從人的角度看，他的罪孽已深到一個地步，連悔改的可能性都顯得渺茫。宗教領袖不會接納他，普通民眾鄙視他，甚至連他的家人可能都以他為恥。這種社會性的定罪，使他在尋求救贖的道路上比任何人都更加艱難。

然而，正是這樣一位罪人中的罪魁，成為了神恩典最榮耀的見證。這顯明福音的大能：不是義人需要救恩，乃是罪人；不是潔淨者需要潔淨，乃是污穢者。

路加福音 19:2 有一個人名叫撒該，作稅吏長，是個財主。

律法的鏡子：照出罪，引向恩典

7. 在撒該所處的宗教環境中，律法被視為得救的唯一途徑。文士和法利賽人教導說，只要嚴格遵行摩西的律法，人就能在神面前稱義。然而，這種教導完全忽略了律法最根本的功用；它不是提供得救的途徑，而是顯明人的全然敗壞。

保羅說：「凡血肉之軀沒有一個能因律法的行為而在神面前稱義。」撒該正是這種「血肉」之人的典型代表。律法使他知罪，卻無法使他稱義；律法使他絕望，卻無法給他盼望。律法的作用在此達到頂峰——它將撒該逼到絕境，使他不得不承認：「我無法自救，我需要救主。」這種絕望正是恩典的預備課程。

羅馬書 3:20 所以，凡血肉之軀沒有一個能因律法的行為而在神面前稱義，因為律法本是要人認識罪。

罪人的絕望和神的救恩

8. 撒該的故事發生在耶利哥城，這座在舊約中被咒詛的城 (書 6:26)，象徵著人類因罪而和神隔絕的處境。耶穌主動進入這座城，不是偶然路過，而是特意为尋找失喪的人而來。這顯明一個永恆的真理：不是罪人主動尋找神，乃是神主動尋找罪人。我們生來就是罪人和神的敵人，不會主動或靠自己的力量去尋求神。

耶穌經過耶利哥，撒該要看看祂是怎樣的人，只因人

多，他的身材又矮，所以看不見，於是他跑到前頭，爬上桑樹，決心要看到祂。

他看似在尋找耶穌，實則這是神在他心中工作的結果。若不是聖靈先動了工，他不會產生任何渴望。

神的救恩不是基於人任何可誇的條件，而是基於神主權揀選。人的罪孽越深，越能顯明恩典的榮耀；人的絕望越徹底，越能彰顯神的大能。

在撒該身上，我們看見了神主權恩典最鮮活的見證。這位被人鄙視的稅吏，並非因他比別人更良善、更配得，而是在創世以前，神就已在他身上定下憐憫的旨意。神揀選他，不是因他有何優點，乃是為要在他這樣一個「罪人中的罪魁」身上，顯明祂恩典的豐盛。

羅馬書

3:10 就如經上所記：「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

3:11 沒有明白的，沒有尋求神的。



第二章 和命運的約會——奏效的呼召

施行救恩的次序

9. 神學家說神將救恩施行在我們身上的步驟，是按以下的先後次序而行的：

- 「(1) 揀選 (神選擇得救的人)
- (2) 福音的呼召 (人傳講福音的信息)
- (3) 重生 (得到新的屬靈生命)
- (4) 歸正 (信心和悔改)
- (5) 稱義 (在神面前的合法地位)
- (6) 得著兒子的名分 (成為神家中的一員)
- (7) 成聖 (成長更像基督)
- (8) 恆忍 (持續為基督徒)
- (9) 死亡 (與主同在)
- (10) 得榮 (得著復活的身體)」

(古德恩著/張麒至譯，*系統神學*，頁 675)

羅馬書

8:29 因為他所預知的人，他也預定他們效法他兒子的榜樣，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

8:30 他所預定的人，他又召他們來；所召來的人，他又稱他們為義；所稱為義的人，他又叫他們得榮耀。

神揀選的絕對主權

10. 現在讓我們從撒該的故事，看看神將救恩施行到撒該身上的各個步驟。

從創世以前，神就在基督裡揀選了他。這揀選是無條件的，不基於任何可預知的人的回應或行為。撒該的得救從頭到尾都是神主權的作為，救恩的根基是神的永恆意旨。

這是基督教的一個「家庭秘密」：信神的人是照父神的預知被揀選的。福音已普及全球，但並非所有聽見的人都是神的選民：「因為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 22:14) 撒該是神的選民之一，不是因為他比別人更聰明、更良善，或更有尋求神的心，而是因為神按祂的預旨揀選了他。

神揀選撒該，好使祂的恩典在他身上得著稱讚，好向世人證明：即使最不可能得救的人，在神沒有難成的事。

彼得前書 1:2 就是照父神的預知，藉著聖靈得以成聖，以致順服耶穌基督，又蒙他血所灑的人。願恩惠、平安多多地賜給你們！

沒有人是無可救藥的

11. 撒該的故事給所有絕望中的人帶來盼望。你可能覺得自己罪孽太深、背景太複雜、捆綁太牢固，不可能得救。但撒該證明：神的恩典超越一切障礙。他是稅吏、是財主、是罪魁，三重「不可能」集於一身，但神拯救了他。

耶穌說「在神凡事都能」，這句話不是抽象的安慰，而是具體的應許。無論罪的網羅多密、罪的捆綁多緊、罪的慣性多強，神的恩典都能攻破。撒該的轉變不是

漸進式的改良，而是瞬間的、徹底的、革命性的改變。

這正是恩典的特徵，它不是修修補補，而是重新創造。所以，如果你今天覺得自己像撒該，絕望、罪惡、被社會定罪，請記住：撒該的救主也是你的救主，撒該的恩典也是為你預備的。

路加福音 18:27 耶穌說：「在人所不能的事，在神都能。」

聖靈在人心中隱秘工作

12. 當耶穌抵達耶利哥城時，撒該心中突然燃起一股強烈的渴望，想要親眼看看這位能帶來生命轉變的老師。這種渴望不是憑空產生的，而是聖靈在人心深處隱秘工作的結果。

從人的外表看，是撒該在尋找耶穌；但從屬靈的角度看，是耶穌早已在尋找撒該。耶穌說：「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就沒有人能到我這裏來。」這句話揭示了一個深邃的屬靈真理：人一切真實的尋求，都是神恩典先行的結果；連我們回應基督的微小信心，也源於祂主動的吸引和呼召。

聖靈如同看不見的手，在撒該心中播下渴望的種子，使他產生不滿足於現狀的空虛感，驅使他在眾人擠擁中另闢蹊徑。這種工作是如此微妙，以至於撒該自己都以為是出於自發，但實際上是神在創世以前就為他安排的救贖計劃開始啟動了。

今天，當一個人在聽福音時心中產生觸動，在苦難中開始思考永恆，在惡夢中感到罪的重擔，這都是聖靈在呼召的記號。

約翰福音 6:44 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就沒有人能到我這裏來；到我這裏來的，在末日我要使他復活。

屬靈饑渴勝過肉體羞恥

13. 撒該為了看見耶穌，不得不克服三重障礙：身材矮小、人群擠擁、以及最重要的一一社會地位的羞恥感。作為稅吏長和財主，他本應坐在高位被人服侍，如今卻像孩子一樣爬上桑樹。這種舉動在當時的社會語境中極為失體面，但撒該已經不在乎了。



可能他內心深處的屬靈饑渴壓倒了一切外在的顧忌。這顯明一個真理：當神真正在人心中動工時，人會不顧一切地想要親近耶穌。撒該的財富無法填滿內心的

空虛，他的地位無法帶來真正的滿足，他的職業無法給予生命的意義。當他聽見耶穌即將經過的消息，內心深處被神喚醒的渴望驅使他不惜一切代價也要見到耶穌。

這種饑渴是得救的必經之路——人若不感到自己的需要，就不會尋求救主；若不感到自己的空虛，就不會渴求豐盛的神。撒該的羞恥感被饑渴吞沒，這本身就是聖靈工作的明證。

路加福音

19:3 他要看看耶穌是怎樣的人，只因人多，他的身材又矮，所以看不見。

19:4 於是他跑到前頭，爬上桑樹，要看耶穌，因為耶穌要從那裏經過。

命運的轉折點

14. 撒該爬上桑樹的那一刻，對他來說只是一個簡單的動作，但在永恆中，那卻是命運的分水嶺。他以為自己在尋找耶穌，實際上正是在回應祂的呼召。

聖經說神「從起初指明末後的事」，撒該得救不是即興的演出，而是神永恆劇本中的一幕。在那一刻，可能他感到人生走到盡頭，發現自己陷入了一個無法自救的死胡同。但就在這個盡頭，神的恩典開始了。

耶穌說：人子來是要尋找和拯救失喪的人 (路 19:10)，這句話在撒該身上即將兌現。神的時間總是恰到好處——當撒該的絕望達到頂點，當他的自覺軟弱達到極點，當他的屬靈饑渴達到沸點，耶穌來了。這不是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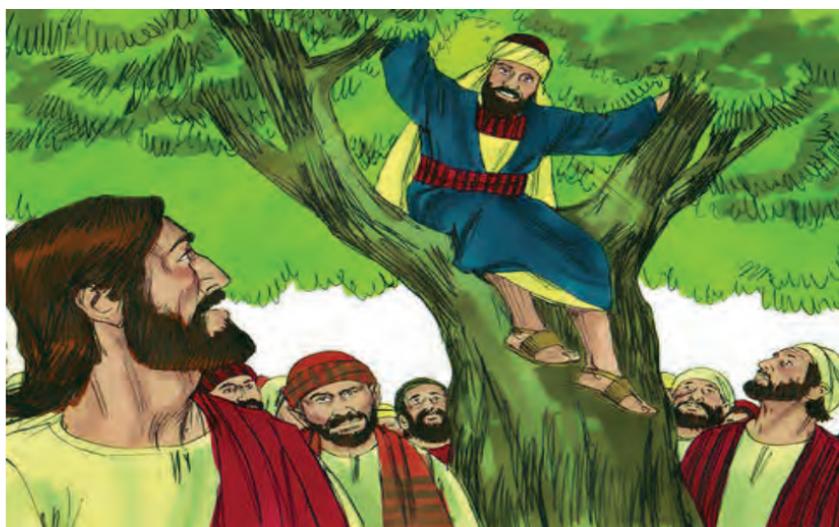
合，而是神精密安排的救贖時刻。

神在歷世歷代中都是這樣工作——在我們最軟弱的時候，祂的能力顯得最完全；在我們最絕望的時候，祂的恩典顯得最豐盛。

以賽亞書 46:10 我從起初就指明末後的事，從古時便言明未成的事，說：「我的籌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悅的，我必成就。」

主權的呼召和個人性的臨到

15. 當耶穌走到那棵桑樹下，祂抬起頭，直視撒該的眼睛，叫出他的名字：「撒該，快下來！今天我必須住在你家裏。」這句話充滿了神聖的權柄和恩典。



首先，耶穌能叫出他的名字，顯明神對選民的個別認

識——神不是拯救一個群體，而是拯救每一個按名被認識的個人。其次，「快下來」的命令帶著不可抗拒的權柄，這不是邀請，而是君王對臣民的宣召。

第三，「我必須住在你家裏」這句話揭示了救贖的必然性；神的救贖計劃並非偶然或可有可無的選項，而是出於祂永恆旨意中「必須」成就的事。這「必須」不是受制於外在環境，而是源於神信實的應許與主動的恩典。最後，「今天」這個時間詞強調救恩的緊迫性和即時性。

神的呼召不是泛泛的邀請，而是帶著能力、帶著權柄、帶著定旨必然成就在所揀選的人身上。撒該沒有掙扎，沒有抗拒，而是立刻歡歡喜喜地接待耶穌。這正是奏效呼召的特徵，神的呼召總是伴隨著使人順服的能力。

因為聖靈已在撒該身上工作，令他想見耶穌，但他萬萬想不到，耶穌亦正想見他！其實耶穌在他未出生前已安排了這個神聖約會！

按照神給人類救贖的總計劃，當耶穌經過的時候就叫撒該的名字，命令他下來，然後不請自來，自己邀請自己，去他的家做他客人。這個真正是撒該和命運的約會。

路加福音 19:5 耶穌到了那裏，抬頭一看，對他說：「撒該，快下來！今天我必須住在你家裏。」

有效呼召的必然效力

16. 撒該聽見耶穌的呼召後，「急忙下來，歡歡喜喜地接待耶穌。」這個反應顯明了奏效呼召的必然結果。在神學上，「奏效呼召」指的是神藉著聖靈的工作，使所揀選的人必然產生信心的回應。這不是說神強迫人，而是說神重生人的心意，使原本死在罪中的靈魂甦醒，自然而然地、心甘情願地歸向基督。

神是用聖靈的力量吸引人來。敬虔的 J C Ryle 認為過程大致是這樣的：「透過看不見的聖靈力量，神改變一個人的心，而他自己卻渾然不覺。神使他想起自己的罪，引導他感受罪的重擔，並讓他看見自己的罪性；經過一段長時間，他終於信靠基督。」

撒該的「急忙」顯明他沒有遲疑，沒有討價還價，沒有提條件。他的「歡歡喜喜」顯明這不是苦差，而是蒙恩者發自內心的喜樂。這正是聖靈工作的明證——聖靈的呼召總是有效，不會落空的。

路加福音 19:6 他就急忙下來，歡歡喜喜地接待耶穌。

呼召和自由意志的關係

17. 有人可能會問：如果救恩是神主權的工作，那麼人的自由意志何在？撒該的故事恰好回答了這個問題。

從人的角度看，撒該確實「選擇」了接待耶穌，他確實「決定」要爬上桑樹，他確實「情願」放棄財產。這些「人的選擇」都是真實發生的。但從神的角度看，這些選擇都是神在他心中工作的必然結果。

耶穌說：「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裏來」；這句話揭示了這個奧秘：人自由地選擇神，是因為神首先使人有選擇祂的能力。撒該的自由意志沒有受到侵犯，他被重生後，運用被更新了的意志，歡歡喜喜地接待耶穌。這不是強迫，而是最真切的自由——從罪的捆綁中釋放出來，自由地歸向神。

因此，奏效呼召不是否定自由意志，而是賜下真正的自由，使被罪奴役的意志能夠真正自由地選擇良善。撒該的經歷證明，神的恩典和真實的人性選擇並不衝突，反而是完美和諧。

約翰福音 6:37 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裏來；到我這裏來的，我總不丟棄他。

恩典臨到罪人，自義關在門外

18. 當眾人看見耶穌會到撒該的家作客，他們就議論紛紛。他們都認為一個老師不應和一個騙徒交往。當時的稅吏是受人憎厭和鄙視的，撒該作為稅吏長就更甚。

有這樣的態度，是因為他們忘記了自己都是罪人。耶穌的使命就是拯救罪人，沒有罪人是耶穌不能救，沒有罪是耶穌不能饒恕的。得到救恩的條件，就是要承認自己是需要救恩的罪人。救恩的唯一門檻，不是道德成就，而是謙卑認罪；不是「我配得」，而是「我需要」。

路加福音 19:7 眾人看見，都私下議論說：「他竟然到罪人家裏去住宿。」

第三章 信心和悔改——生命的根本轉變

信心的本質和表現

19. 當耶穌宣告要住在撒該家時，撒該的反應是「急忙下來，歡歡喜喜地接待耶穌」，這個反應揭示了真信心的本質。聖經中的信心不是冷漠的認知同意，而是熱切的生命投誠。撒該的「急忙」表明他沒有遲疑，沒有試圖和神討價還價，沒有提出任何條件。他的「歡歡喜喜」表明這並非外在的壓力或宗教的義務，而是發自內心的喜樂。



這種急速和喜樂正是聖靈在他心中工作的明證。真信心總是帶著確據和喜樂的。希伯來書說：「信就是對所盼望之事有把握，對未見之事有確據。」撒該可能尚未完全明白耶穌是誰，但他已經確信耶穌能給他生命

中最需要的東西。他沒有等到所有疑惑都解決才接待耶穌，而是在呼召臨到時立刻回應。

這正是信心的本質——不是看見才信，而是信了就能看見；不是明白了才接待，而是接待了就逐漸明白。撒該的信心是活潑的、行動的、帶著喜樂的，這樣的信心才是真信心。

約翰福音 11:40 耶穌對她說：「我不是對你說過，你若信就必看見神的榮耀嗎？」

悔改的必要性和內容

20. 聖經將信心和悔改視為是歸正的兩個面向——不可分割、相互交織，如同一枚銀幣的兩面。悔改不是信心的附加品，而是信心的內在成分。沒有悔改的信心是空洞的，沒有信心的悔改是無效的。

撒該的信心之所以真實，是因為他真實地悔改了。他沒有停留在口頭承認，而是具體地對付自己的罪。他承認：「我若勒索了誰，就還他四倍。」這句話表明他清楚知道自己罪孽的性質——不僅是錯誤的遺漏，更是主動的勒索。

他的悔改是雙重的：既針對過去所犯的罪（勒索），也針對過去未做的義（不憐憫窮人）。他騙人金錢是行惡的罪，他不和貧苦的人分享他的財富是不行善的罪。這種雙重悔改顯示出他正在經歷福音的全備工作。

福音不僅叫人停止作惡，更叫人開始行善；不僅叫人脫離咒詛，更叫人進入祝福。撒該的悔改不是勉強，

而是甘心；不是外殼的改變，而是生命的更新。
使徒行傳 20:21 不論猶太人和希臘人，我都已證明他們當在神面前悔改，信靠我們的主耶穌。

悔改的徹底性和補償原則

21. 撒該的悔改之所以令人震撼，在於它的徹底性。他對耶穌說：「我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我若勒索了誰，就還他四倍。」這個承諾遠超過摩西律法的一般要求（出 22:1-4），顯明他悔改的深度。他不滿足於僅僅符合律法最低的公義標準，而是渴望彰顯超額的恩典。

給窮人一半財產，意味著他放棄了自己的大部分財富。對一個財主而言，這無異於自斷手足。但撒該沒有猶豫，因為他已經找到了比財富更寶貴的——基督自己。

他的悔改不是計算得失後的精明決策，而是被恩典觸摸後的自然流露。當神的恩典真正進入人心，金錢失去它的控制力量，罪惡失去它的扭曲魅力，自我失去它的中心地位。

撒該的悔改是革命性的，它徹底翻轉了他的價值體系，使他從一個剝削者變成了施予者，從一個貪婪者變成了慷慨者。

路加福音 19:8 撒該站著對主說：「主啊，我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我若勒索了誰，就還他四倍。」

信心和行為的關係

22. 撒該的行為引發一個重要問題：他是否用善行賺取救恩？答案明確是否定的。《以弗所書》2:8-10 說：「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撒該的善行不是救恩的根基，而是救恩的果實。神造祂的兒女是要他們行善的。

雅各書說：「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撒該的行為證明他的信心是活的。不是行為產生信心，而是信心產生行為；不是行為賺取恩典，而是恩典產生行為。撒該主動爬上桑樹、真誠悔改、慷慨賠償，都是福音在他生命中工作的證據。

福音不是讓人繼續犯罪的許可證，而是賜人能力勝過罪的權柄。一個真正經歷重生的人，必然會結出悔改的果子。

這些果子不是完美的，但必須是真實和持續的。撒該的例子提醒我們，任何聲稱有信心卻沒有行為改變的「信仰」都是可疑的，真信心總是帶著生命轉變的印證。

雅各書 2:16 **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

財富觀的根本轉變

23. 撒該的悔改最顯著的證明，是他對財富態度的徹底改變。耶穌曾要求富有的少年官變賣財產分給窮人，少年官憂憂愁愁地走了。撒該卻自願放棄大部分財產。這分別不在於人，而在於神。少年官倚靠財富，不願放下；撒該被恩典觸摸，甘心放下。

這證明救恩是神的工作，不是人的決定。撒該像駱駝穿過針眼，不是因為他比別人強，而是因為神在他心中動工。他找到了「更大的財富」——基督自己。當基督成為至寶，世上一切財寶都失去光彩，都變成可以捨棄的糞土。

一個人如何處理財富，是屬靈狀況的指標。撒該找到比財富更大的寶藏，因為他找到了基督。這是恩典的工作，而非人意志力的成就。

路加福音 18:23 他聽見這些話，就很憂愁，因為他很富有。

信心果實的公開展現

24. 撒該的悔改不是私下裡的秘密決定，而是公開宣告的立場。他當著眾人的面，當著耶穌的面，做出了具體的承諾。這種公開性有重要意義。

第一，它使神得著榮耀，因為改變他的是神，不是他自己。第二，它表明他的悔改是真實的，不是虛假的。虛假的悔改害怕公開，真實的敢於宣告。第三，它為他的信心提供了見證，使別人可以從他的行為看見神的作為。第四，它給了他外在的約束，幫助他在軟弱時持守承諾。

撒該的公開宣告，成為他得救的印記。今天，基督徒的洗禮和教會生活的參與，也具有類似的意義。信心需要有見證，悔改需要有果子，救恩需要有確據。撒該的例子教導我們，真正的歸正必然帶來可見的改變。這種改變可能不是一夜之間完全，但方向必須是

清晰地指向神、遠離罪、活出愛。

使徒行傳 11:18 眾人聽見這些話，就不說話了，只歸榮耀給神，說：「這樣看來，神也賜恩給外邦人，使他們悔改得生命了。」

新造生命的持續性改變

25. 撒該的悔改不是一時衝動，而是持續性的生命改變。他承諾的「給窮人一半財產」和「四倍賠償」不是空頭支票，而是新生活模式的開始。一個真正重生的人，不是只在得救的那一刻改變，而是在得救後的每一天都繼續改變。這種改變不是靠自己努力維持，而是靠聖靈持續的工作。

保羅說：「我們是他所造之物，在基督耶穌裏創造的，為要使我們行善，就是神早已預備好要我們做的。」撒該的善行不是一次性的表演，而是新生命自然的流露。他從此活在不同的價值觀中；不再以財富為安全感，不再以權力為自尊，而是以基督為滿足，以神的國為優先。

這種持續性改變，是檢驗真假歸正的試金石。許多人在宗教熱情高漲時有劇烈改變，但熱情過後回到舊我。撒該的改變不同，因為是神在他裡面動了善工，這善工神必保守到底。真正的信心，是忍耐到底的信心；真正的悔改，是持續一生的悔改。

以弗所書 2:10 我們是他所造之物，在基督耶穌裏創造的，為要使我們行善，就是神早已預備好要我們做的。

悔改和神國度的擴展

26. 撒該的悔改具有更深層的意義——它證明神的國正在擴展，擴展到連稅吏長都被接納的地步。耶穌說「今天救恩到了這家」，這句話具有劃時代的意義。它表明神的救恩不受社會地位限制，不受罪惡程度限制，不受種族背景限制。

撒該作為亞伯拉罕的子孫，因著信心恢復了真以色列人的身份。這證明神的應許不是給外在的血統，而是給內心的信心。撒該的得救，是神國度擴張的明證。從他開始，許多被社會排斥的人都能看見希望。福音不只是給道德高尚的人，更是給自知敗壞的人；不只是給宗教精英，更是給被宗教排斥的人。



撒該的例子證明，神國的門向所有悔改的人敞開，無論他們曾經多麼敗壞。這正是福音的大能和榮耀。

路加福音 19:9 耶穌對他說：「今天救恩到了這家，因為他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救恩次序

27. 撒該的得救經歷，正是神學家所描述「救恩次序」（Ordo Salutis）（見上文第 10 段）的生動體現。

- 首先，揀選是源頭——早在他出生以前，神就按著祂永恆的旨意，在基督裡揀選了他（弗 1:4）。
- 其次，福音的呼召臨到：耶穌親自進入耶利哥，向這位被社會唾棄的人發出個人性的邀請：「撒該，快下來！今天我必須住在你家裡。」（路 19:5）這不是偶然的相遇，而是神主權呼召的實現。
- 緊接著，重生發生：聖靈在他心中動工，使原本死在罪中的靈魂甦醒，產生真實的回應能力和屬靈飢渴。
- 這新生的生命立刻結出歸正的果子：他「急忙下來，歡歡喜喜地接待耶穌」，並公開宣告悔改和賠償（路 19:6, 8），這正是信心和悔改的雙重行動。
- 因著這信，他立刻被稱義——耶穌當眾宣告：「今天救恩到了這家」（路 19:9），表明他在神面前已得著赦罪和合法地位。
- 從此，他不再是外人，而是得著兒子的名分，成

為亞伯拉罕真正的子孫、神家中的一員。

- 雖然聖經未詳述他後續的生活，但我們相信，這新生命必然帶來成聖的過程：價值觀、行為、與神的關係的持續更新。
- 而這恩典也必保守他恆忍到底，直到離世和主同在，最終在復活之日得榮，穿上不朽壞的身體。

撒該的故事告訴我們：救恩從始至終都是神的工作，每一步都穩固在祂信實的手中。

願頌讚歸於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因為祂從創立世界以前就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又以豐盛的恩典拯救我們這些蒙愛的人。救恩全然是祂的作為，好叫祂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以弗所書 1:5 他按著自己旨意所喜悅的，預定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

經文引自《和合本修訂版》，版權屬香港聖經公會所有，蒙允准使用。

感謝我好友黃廣鴻弟兄贊助這福音冊子的印刷費，張添來弟兄校對，鄭頌欣姊妹技術支援。此福音冊子免費贈閱，歡迎索取。

版權所有 © 2026 李國慶。出版日期：2026年3月。本冊子由作者撰寫，並在人工智慧工具的協助下完成。

作者簡介：李國慶弟兄，現職律師，兼教會執事，亦是在職傳道人。他著有一系列逾七十本福音及末世預言冊子，包括：

聖經預言/末世預言簡介

1. 耶穌的回來
2. 核武大戰
3. 時代終結
4. 耶穌的再臨
5. 末日大決戰
6. 敵基督
7. 從聖經節日
8. 彌賽亞釘十架
9. 耶和華的僕人
10. 神選民
11. 被提
12. 末世徵兆
13. 耶路撒冷
14. 千禧年國度

聖經真理簡介

1. 耶穌的福音
2. 快樂
3.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
4. 阿爸，父！
5. 神就是愛
6. 復活
7. 神恩浩大
8. 耶穌釘十架
9. 讚美神
10. 憂慮
11. 平安
12. 良言如蜜糖

13. 主禱文
14. 悔改
15. 智慧
16. 禱告和感恩
17. 謙卑
18. 婦女權益
19. 行公義，好憐憫
20. 神愛世人
21. 神的獎賞
22. 世界大書
23. 怎樣禱告
24. 神的羔羊
25. 神最恨惡的罪
26. 知足常樂
27. 盼望
28. 耶穌的受難
29. 耶穌的禱告
30. 以神為樂
31. 敬畏耶和華
32. 敬拜神
33. 終極恐怖
34. 彼此饒恕
35. 新天新地
36. 順服神

聖經故事簡介

1. 無知的財主
2. 浪子的比喻
3. 財主和拉撒路
4. 青年財主

5. 神的憐憫
6. 彼得 三次不認主
7. 亞當夏娃
8. 該隱和亞伯
9. 好撒瑪利亞人
10. 稅吏撒該

聖經人物簡介

1. 所羅門王的一生
2. 先知以利亞
3. 神人以利沙
4. 基甸
5. 參孫大力士
6. 先知約拿
7. 路得記
8. 約伯記
9. 大衛王
10. 約書亞
11. 約瑟

聖經護教學簡介

1. 科學證據 聖經是神的話語
2. 醫學證據 聖經是神的話語
3. 神真的存在嗎？
4. 耶穌基督 最具影響力的人物
5. 基督教會 最偉大的慈善機構
6. 基督教和人權 人生而平等
7. 跟良心做人 可得永生？

他亦創立了以下福音平台：

1. YouTube 頻道：「末世預言－福音頻道」；
2. 官方網站：「末世預言－福音網站」。

透過文字和媒體，他致力於宣揚真理，引領人認識主耶穌基督，並喚醒人心預備迎見主面。

